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望电气”、“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禾望电气在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164 号文核准，禾望电气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3.3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16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4,297.27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5,862.7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为 2017 年 7 月 24 日，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2017]7-60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前述监管机构的规定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或子公司）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智慧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和华泰联合证券分别与上述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简称“监管协议”）。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同时根据监管协议的规定，公司（或子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专户存储银行应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同时经公司授权华泰联合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姜海洋、吕瑜刚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专户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专户银行应及时、准确、完整地为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截止本报告出具日，监管协议履行状况良好。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智慧支行	44250110379800001344	64,404,286.01	募集资金专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73160122000026358	950,206.06	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	391120100100183507	167,395,142.11	募集资金专户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550880207000100171	30,705,740.01	募集资金专户
合 计		263,455,374.19	

三、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5,862.73
减：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8.45
减：购买理财产品	72,500.00
加：赎回理财产品	22,500.00
加：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501.26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26,345.5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6,345.54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5,862.7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注 1]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注 2]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一代海上风电大功率变流器及低压工程型变频器系列化产品研发项目	否	6,366.49	6,366.49	6,366.49			-6,366.49	0.00[注 3]	2018.9.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苏州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46,530.24	46,530.24	46,530.24	18.45	18.45	-46,511.79	0.04	2019.7.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2,966.00	22,966.00	22,966.00			-22,966.00	0.00	2018.7.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否	75,862.73	75,862.73	75,862.73	18.45	18.45	-75,844.2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低风险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由于新一代海上风电大功率变流器及低压工程型变频器系列化产品研发项目、苏州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完工，故本年度实现的效益填写不适用。

[注 2]：由于新一代海上风电大功率变流器及低压工程型变频器系列化产品研发项目、苏州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完工，故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填写不适用。

[注 3]：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新一代海上风电大功率变流器及低压工程型变频器系列化产品研发项目企业投资金额使用自筹资金 4,011.38 万元，累计投入进度为 63.01%，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自筹资金投资尚未完成置换，因此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中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投入进度为 0。2018 年 1 月 5 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的置换。

四、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18〕7-183号）。报告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7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17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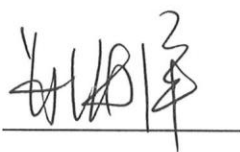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禾望电气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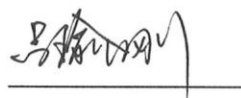
经核查，禾望电气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2017年12月31日，禾望电气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禾望电气在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姜海洋



吕瑜刚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4 月 25 日